

证券代码：832834

证券简称：吉泰新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一般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7）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陈政先生对监事会 2020 年运作情况、对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监督工作以及公司财务审计情况等进行了总结，并对 2021 年工作做了相应规划部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0 年预订的经营目标和经营计划及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20 年度

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1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3,315,669.5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96,621,963.9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浙江吉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